

專案質詢

8-1-3-0155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7 日印發

案由：本院李委員桐豪，對於近日造紙同業公會申請對自中國大陸、日本、韓國及芬蘭產製進口塗佈紙課徵反傾銷稅，範圍從 60g~200g 塗佈紙張反傾銷稅，影響至民眾日常生活用品與文化紙，諸如文具、包裝用紙、參考書等，恐怕又是另一種民生物資的調漲。更甚是，台灣甚為驕傲的文創產業龍頭——出版業——也將面臨高達 7 億元的生產成本，於此甚感憂心，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民眾已經面臨油水電均漲的困境，薪資成長趕不上民生物資漲幅，光是泡麵就漲了 16%。若是國外進口紙也要課徵反傾銷稅，目前銅版紙每磅十二、三元的價格，變成每磅十七、八元的局面是可能的，出版印刷社轉嫁成本至消費者身上，此將導致整個造紙下游產業鏈的生存空間壓縮，包含月曆、宣傳用紙、文具等，以及負擔沉重的教科書等均有調漲之虞慮，使雜誌業、出版業、印刷業、黏膠製品業、發行業、教科書業、媒體業及廣大的讀者與消費者毫無反抗能力與生存空間，民生物資再次漲聲響起，不難想像民怨四起。
- 二、出版業主要成本為編輯人事與印製，其中印製佔總製作成本 40-60%，而紙張又佔其一半以上，以目前出版業用紙估計，紙價每磅上漲一元，出版業者每年約將多花費七億元在紙張成本上，而據印刷公會資料顯示：印刷廠成本亦可能大幅提高達 30%；面對紙張成本攀升及早已無法再精簡的人事成本，出版業者承受重大壓力，紙張一漲，所有印刷品包括每年四萬多種新書、七千種雜誌、和其他考試用書、學生用書都勢必調漲，最後必將轉嫁消費者，成為全民買單之局，對民生物價影響甚巨，此無疑又是“苛徵讀書稅”夢魘重演。
- 三、台灣力拚文創，企圖行銷台灣至全球，政院亦在 3/2 各大媒體披露將推「台流（台味）指數」，期能將台灣文創商品以各種媒體形式、依商品多元通路多方授權，打造台灣數位媒體中心，出版產業年產值有 1000 億（圖書 800 億，雜誌 200 億，印刷、製版、廣告等相關產業未計），人均出書量世界第二，國際競爭力高，未來發展性也高。而文化建設委員會將

於5月改制成為文化部，依據文化部組織法第二條第六項，文化部掌理出版產業之規劃、輔導、獎勵及推動。出版產業現正面對數位化導致平面閱讀人口降低，經營上的結構性陣痛與產值下滑，文化部身為主管機關，顯然對於該案更應該要有高度的注意力道和政策，不該讓此案只是一個傳統產業向財政部建請的反傾銷稅個案。

四、延續前項說明，出版業是文創的最核心，而台灣出版產業更有華人出版中心美譽，具備完整的出版人、編輯人、設計人和多樣性的紙張供應、印製裝釘、配送物流等完善的產業價值鏈，才在華文出版市場上有著優勢領先地位，這些都是市場行銷體系的健全與自由競爭的洗鍊，紙價是出版產業最大的生產成本。反傾銷案成立，進口紙廠因成本過高恐將放棄台灣這塊小市場，堪稱文創產業最洗鍊成熟的出版業勢將成為保護傳統產業下的犧牲打，就如同當年為了保護國內車業的發展，對國外車廠課徵高稅，如今數十年過去了，裕隆也才出了一台 Luxgen，難道政府也希望未來只有一家出版社？

對於文創產業與傳統產業的拉扯，這是政院必須要面對的選擇題，必須要做出最合乎民眾利益的決定，依據國家目前力推的文創競爭力大原則，勿讓紙價成了壓倒出版業的最後一根稻草，而讓文創台灣、台流指數成為另一個黃金十年的空頭口號。建請政院立即針對此案邀請文化部、經建會等相關部會與財政部研擬政策，以利做出對於兩種產業最大利益的決定。